附件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县人事社会保障局**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24日**

1. **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于2011年在乌鲁木齐县成立机构。单位内设4个科室，分别是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共有编制人数26人，截至2023年底，单位实有人数33人，其中：在职19人，增加0人；退休14人，减少1人；离休0人，增加0人。根据职责，纳入我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1个机构。  
2.部门职能  
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监督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健全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以及就业创业政策；组织落实就业援助、职业资格和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和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激励政策。  
（四）负责权限内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调整、晋升工作，审核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总额，完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承担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的具体实施；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企业职工工（公）伤（病）残有关待遇的落实工作。  
（五）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研究拟订相关配套政策、规定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负责全县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负责权限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管理；负责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的初审；负责博士后管理相关办法的组织实施工作。  
（六）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监督落实农民工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区域内施工许可证发放范 围内建筑施工单位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取和管理；负责对在本县行政机关登记注册企业的集体合同审核工作。  
（七）负责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推进国家和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各项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政策的落实。  
（八）负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指导、监督劳动关系政策落实工作，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  
（九）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信息工作；维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信息网络，定期发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统计公报和发展预测报告。  
（十）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部门职能及市人社局相关工作要求制定2023年工作计划，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等，2023年度工作重点具体如下：  
1.强化就业优先，创业就业形式总体向好。一是抓好控住失业率，城镇登记失业率始终控制在3.7%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始终控制在5.5%以内。二是抓好就业援助服务。针对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等群体，累计对各类失业人员提供就业援助1317人次，就业援助率达100%。三是抓好资金保障。充分发挥就业资金、专项资金等各类资金的作用。四是抓好职业技能培训。五是创建创业孵化平台。加大对县级创业孵化基地和初创实体支持力度，提供场地支持、租金减免、创业补贴等政策扶持。六是健全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各乡镇（管委会）、村（社区）均建立了服务窗口，提供登记招聘、登记求职、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创业指导等免费服务。七是坚持把农村劳动力作为重点，积极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八是全面做好创业社区建设工作。  
2.打造育才硅谷，人才队伍规模持续壮大。一是加强乌鲁木人才队伍建设。二是做好年终考核工作。三是完成2022年159个事业单位统计年报工作。四是完成县以下28名基层一线教师、涉农、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定向评价、定向使用”申报、评审工作。五是按照《乌鲁木齐县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实施方案》，2023年完成事业岗位职员等级晋升七级职员9人，八级职员15人，九级职员1人。六是完成自治区2023年度“2+5”重点人才摸底、宣传、动员、申报工作。七是结合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实际，开展乌鲁木齐县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晋级考核和等级确认工作。  
3.立足服务职能，退休管理工作日趋规范。一是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会化管理服务。二是做好退休人员资格认证工作。三是做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4.规范教学管理，办学质量水平不断提升。一是组建“专职+兼职”有机结合的师资队伍，统一教学大纲、细化教学方案、合理设置课程、完善配套教材、规范教案讲义，确保教学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二是充分发挥县技工学校主阵地作用，与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相互协作、上下联动、密切配合，全县上下一盘棋，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推进职业技能培训提质增效。三是积极开展技能等级自主评价工作，不断规范技能等级评价工作流程。四是围绕乡村振兴，重点组织农牧民开展动物疫病防治、中式烹饪、中式面点、SYB创业培训、电工等职业技能工种培训，新增设网络直播营销、农产品直播营销、大盘菜制作、面包烘焙等9个专项职业能力培训专业，稳步提升农牧民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  
5.加强权益保障，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一是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二是做好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化解。三是做好网上办理劳动用工书面审查工作。四是加大宣传力度。五是实行建筑工地“五项制度”。截至目前我县共有在建项目16家，现已全部录入新疆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录入率达到100%。   
6.完善提升劳动争议仲裁效能。一是严格履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法定职责。二是督促落实“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案件调处。三是统筹办案力量，推进农民工案件快审快结。全面加强业务培训，加强《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仲裁法》等相关法律的学习，与县司法局联合创建法律援助工作站窗口，充分发挥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的作用。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及分配依据  
部门单位根据单位职能及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由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三部分构成；项目支出预算按期支出性质分为教育支出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教育支出类项目反映用于支付聘用教师工资及社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反映用于支付社会保障及就业相关支出。合理规范编制部门预算，分配依据充分。  
2.部门整体预算规模及执行情况  
（1）基本情况  
2023年，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数为16203.6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10100.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58.8万元，占比3.55%；公用经费4.79万元，占比0.05%；项目经费9736.52万元，占比96.4%），实际支出为10078.9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9%，预算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及上年结转结余。  
（2）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收入预算16203.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5157.98 万元，占93.55%，比上年预算减少512.36万元，下降3.2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压减各项支出。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617.95万元，占3.81%，比上年预算增加617.9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193万元，占1.19%，比上年预算增加93.00万元，增长93.0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增加。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1.29万元，占0.01%，比上年预算增加1.2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增加。财政拨款结转233.38万元，占1.44%，比上年预算增加233.3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因疫情原因，项目资金未拨付完。  
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支出预算16203.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3.98万元，占1.88%，比上年预算减少13299.55万元，下降97.74%，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列为项目支出。项目支出15899.62万元， 占98.12%，比上年预算增加13735.81万元，增长634.80%，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列为项目支出。  
年初预算数16203.60万元（基本支出303.98万元、项目支出15899.62万元），年初预算执行数10030.85万元（基本支出 297.93万元、项目支出9732.92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 61.91%。  
（3）预算调整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203.6万元（基本支出303.98万元、项目支出 15899.62万元），调整数 -6103.49万元（基本支出59.61万元、项目支出 -6163.1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0100.11万元（基本支出363.59万元、项目支出9736.52万元），预算调整率-37.67 %。  
（4）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预算数10100.11万元（基本支出363.59万元、项目支出9736.52万元），预算执行10078.90万元（基本支出345.98万元、项目支出9732.92万元），预算执行率99.79%。  
（5）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1.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为0万元。  
2.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年初结转233.3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6万元。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我单位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303.98万元（人员经费293.14万元，公用经费10.84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63.59万元（人员经费358.8万元，公用经费4.79万元），预算执行数 345.98万元（人员经费341.19万元，公用经费4.79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95.16%。  
基本支出管理方面：首先，我们对支出进行了详细的分类和分析。在日常办公支出方面，我们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合理安排办公用品的采购和使用，避免了浪费。其次，我们加强了对支出的监督和管理。通过建立《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项支出的审批流程和责任人，有效地防止了资金的挪用和浪费。通过对各项支出的效果进行定期评估和分析，我们发现了一些问题并及时进行了调整，确保了支出的合理性和效益性。同时，我们也及时总结了支出管理的经验和教训，为今后的支出管理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参考。  
（二）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支出均按照《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部控制手册》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执行，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会计核算按照新的政府会计制度进行，政府的会计改革与会计预算绩效管理相辅相成相互推进，形成了会计管理的良性循环。我单位重视加强内控制度，重视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对各项资金的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均作了明确规定。各项经费支出实行限额把关，分管领导审批制度。我单位强化制度执行，切实做好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行政成本。  
2.资金落实及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本单位年初安排预算项目22个15899.62万元，年中追加预算项目42个-4603.94万元，调整后项目共49个 11295.68万元，执行9732.9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86.16%。  
15个项目未开展，具体如下：  
1）乌财社【2022】42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1.5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2）乌财行【2022】56号-关于拨付2022年“访惠聚”工作相关经费的通知（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2.5万元，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3）乌财社【2023】106号-关于下达2023年一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补贴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5.48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4）乌财社【2023】131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10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5）乌财社【2023】48号关于下达2022年四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补贴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37.12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6）2023年“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招考经费：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1.61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7）乌财社【2023】177号关于拨付2023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27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8）存量资金安排劳动监察定制服装费用：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1.07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9）2022年度-2023年度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两项经费”：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0.3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10）乌财行【2023】84号-关于拨付2023年“访惠聚”相关工作经费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11）三支一扶补贴：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0.03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12）失业保险宣传培训经费：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0.02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13）就业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0.217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14）县组织部拨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两项经费”：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0.39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15）乌财企[2021]97号-关于下达2020-2021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清算]的通知（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1.68万元，全年预算数1.68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34个项目开展，具体如下：  
1）乌财企【2022】54号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年初预算数0.06万元，全年预算数0.06万元，全年执行0.06 万元，执行率100%。  
2）乌财社【2022】403号体制结算-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134万元，全年预算数134万元，全年执行73.96 万元，执行率55.19%。  
3）乌财社【2022】412号就业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483.89 万元，全年预算数483.89万元，全年执行460.70万元，执行率95.21%。  
4）乌财企【2022】54号-中央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年初预算数1.24 万元，全年预算数1.24万元，全年执行1.24万元，执行率96.12%。  
5）聘用教师工资社保：年初预算数793万元，全年预算数793万元，全年执行793万元，执行率100%。  
6）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年初预算数13959 万元，全年预算数7618.01万元，全年执行7618.01万元，执行率61.12%。  
7）退休人员管理费（含企业退管费）：年初预算数70 万元，全年预算数70万元，全年执行48.92万元，执行率69.89%。  
8）三支一扶生活补助：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33.56万元，全年执行33.56万元，执行率100%。  
9）三支一扶生活费：年初预算数6 万元，全年预算数6万元，全年执行1.82万元，执行率30.33%。  
10）劳务派遣管理费：年初预算数133 万元，全年预算数133万元，全年执行38.66万元，执行率29.07%。  
11）全县协警商业保险：年初预算数60 万元，全年预算数60万元，全年执行56.21万元，执行率93.68%。  
12）实习生补贴：年初预算数26 万元，全年预算数26万元，全年执行10.35万元，执行率39.81%。  
13）乌财行【2022】196号关于拨付2022下半年访惠聚为民办实事经费（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2.5万元，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0.38万元，执行率15.2%。  
13）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1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的通知一般预算调整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0.76万元，全年预算数0.76万元，全年执行0.42万元，执行率55.26%。  
14）乌财社【2021】33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直达资金）（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29.33万元，全年预算数29.33万元，全年执行19.06万元，执行率64.98%。  
15）乌财社【2022】105号关于拨付2022年一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补贴的通知（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8.69万元，全年预算数8.69万元，全年执行8.69万元，执行率100%。  
16）乌财社【2022】28号关于拨付2021年四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补贴的通知（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26.22万元，全年预算数26.22万元，全年执行16.48万元，执行率62.85%。  
17）乌财社【2021】33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职业培训）补助资金（直达资金）（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148.9万元，全年预算数148.9万元，全年执行2.7万元，执行率1.81%。  
18）乌财社【2022】439号中央2023年三支一扶补助资金（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7.8 万元，全年预算数7.8万元，全年执行6.3万元，执行率80.77%。  
19）乌财社【2022】142号关于拨付2022年二、三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补助的通知（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12.39万元，全年预算数12.39万元，全年执行10.37万元，执行率83.70%。  
20）乌财企【2021】9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数1.35万元，全年预算数1.35万元，全年执行1.35万元，执行率100%。  
21）存量资金购买机关单位保密管理系统经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0.16万元，全年执行0.16万元，执行率100%。  
22）华凌技工学校职业技能培训费（备财经会）：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4.2万元，全年执行4.2万元，执行率100%。  
23）新录用公务员参加市委党校初任培训经费：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0.29万元，全年执行0.15万元，执行率51.72%。  
24）乌财社【2023】84号关于下达2023年市本级就业专项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1160.92万元，全年执行101.94万元，执行率8.78%。  
25）乌财预【2023】19号-关于下达2023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184万元，全年执行184万元，执行率100%。  
26）乌财社【2023】150号关于下达2023年二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补贴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4.95万元，全年执行0.18万元，执行率3.63%。  
27）乌财社【2023】178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三季度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补贴预算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4.75万元，全年执行4.75万元，执行率100%。  
28）乌财科教[2023]106号关于拨付2023年中小学和幼儿园自聘教师补助资金的通知：年初预算数0 万元，全年预算数242万元，全年执行242万元，执行率100%。  
29）访惠聚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经费：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3.27万元，全年执行1.88万元，执行率57.49%。  
30）2018年满意好班子奖：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1.35万元，全年执行0.2万元，执行率14.81%。  
31）工作经费：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0.018万元，全年执行0.002万元，执行率11.11%。  
32）全面参保经费：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1万元，全年执行1万元，执行率100%。  
33）全民参保工作经费：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0.55万元，全年执行0.55万元，执行率100%。  
34）“石榴花开·战役同心”网上“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优秀组织奖”：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0.1万元，全年执行0.039万元，执行率39%。  
依据项目预算及《内控制度》，减少成本支出，由局党组会议审议研究通过相关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物品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或者进行招投标程序进行采购组织项目开展，实施成本控制。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数量指标，部门预算调整率，预期指标值≤10%；基于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单位工作要求，在日常办公支出方面，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合理安排办公用品的采购和使用，压缩运行经费支出。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部门预算调整率为7.88%，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部门预算调整率-37.67 %，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部门预算调整率偏差较大，有276.7%偏差的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将我单位部门项目预算资金进行调减。今后，我单位将结合财政实际情况申报项目资金。  
运行成本-质量指标，政府采购执行率，预期指标值=100%，根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所有采购目录以内的指标必须执行政府采购，所以此项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未达到监控节点比率，因协警商业保险于2023年12月到期，截止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间节点时未到采购时间。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全年完成采购执行率100%，根据县财政采购办要求和财务报账支付审批要求，所有支付项目能走政采云采购的需要通过政采云平台履行采购手续，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不断健全和完善政府采购制度，加强政府采购监管，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发挥采购监督职能。  
（二）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创业孵化基地数量，预期指标值≥2个；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单位工作要求，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创业孵化基地数量2个，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创业孵化基地数量2个，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继续在全县培育扶持一批特色突出、功能完善、承载能力强的孵化基地，提供良好的创业环境和创业服务。  
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城镇登记失业率，预期指标值≤3.7%；基于2023年县委县政府工作报告，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城镇登记失业率3.7%，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乌鲁木齐县农业户籍中劳动力19675人，无就业意愿354人，有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意愿19321人，已就业19304人，城镇登记失业率始终控制在3.7%以内。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继续健全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各乡镇（管委会）、村（社区）均建立了服务窗口，提供登记招聘、登记求职、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创业指导等免费服务，抓好控住失业率。  
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城镇调查失业率，预期指标值≤5.5%；基于2023年县委县政府工作报告，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城镇调查失业率，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乌鲁木齐县农业户籍中劳动力19675人，无就业意愿354人，有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意愿19321人，已就业19304人，城镇调查失业率始终控制在5.5%以内。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继续健全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各乡镇（管委会）、村（社区）均建立了服务窗口，提供登记招聘、登记求职、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创业指导等免费服务，抓好控住失业率。  
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各类技能培训期次，预期指标值≥40期，基于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主管部门工作要求，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各类技能培训期次46期，已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原因是职业技能培训需按培训工种及班期开展；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全县共开展中式烹调师、中式面点师、农产品直播营销、互联网营销师等各类职业技能培训班87期，与年度预期值相比，偏差117.5%，偏差原因是职业技能培训需按培训工种及班期开展。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强化技工学校人力资源市场作用，多渠道收集招聘岗位和用工信息，实现就业信息发布与乡镇（管委会）、村（社区）宣传同步，通过讲政策、送岗位、送服务，及时掌握就业意愿、就业情况及困难诉求，加强培训学员就业情况、收入水平跟踪服务，抓好职业技能培训。  
履职效能-质量指标，培训结业率，预期指标值≥90%；基于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主管部门工作要求，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培训结业率90%，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培训结业率100%，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充分发挥县技工学校主阵地作用，与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相互协作、上下联动、密切配合，全县上下一盘棋，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推进职业技能培训提质增效。  
履职效能-质量指标，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率，预期指标值=100%；基于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主管部门工作要求，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率100%，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率100%。已将接收的18家国有企业66名退休人员纳入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职责，对其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完成全县破产企业、灵活就业退休人员人事档案361卷，全部实行数字化建设，数字化档案完成100%。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积极组织部署领取养老待遇资格认证工作，召开全县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例会，开展宣传资格认证小常识，确保退休人员及其家属应知尽知；做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履职效能-质量指标，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预期指标值≥95%，基于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主管部门工作要求，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95.2%，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2023年共收到劳动争议纠纷案件51件，立案48件，不予受理3件，现已结案49件（其中：调解案件12件，撤诉8件，裁决案件29件），立案率100％，送达率100％，结案率100%，调撤率75.74%（含调解中心数据）。与年度预期值相比，偏差10%。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严格履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法定职责，完善提升劳动争议仲裁效能。切实发挥“互联网+调解”、“互联网+仲裁”平台作用，通过网络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及时安抚申请人情绪，缓和矛盾焦点，积极推行在线审理。

1. **评价结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89.98分，评价结果为“良”。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发现乌鲁木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首先预算编制之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  
二是媒体宣传力度发布不够。各乡镇（管委会）开展就业创业工作新闻上稿的数量较少，在县、市级主流媒体上的宣传报道比较少，对本地的就业特色活动、就业服务等方面宣传报道挖掘力度不够，对外影响力不够大。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是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部门设定的绩效目标要与部门的职能有相关性，这样便于后续的评价部门的履职情况，同样能使得部门在运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能始终牢记部门职能，不偏离社会责任。把所有与财政支出相关的指标全部列入不现实，可以兼顾好重要性和综合性原则。对于整体工作的反映，尽量采用综合性指标；对于具体项目的反映，尽量采用有代表性的重要指标。  
二是多方收集和多渠道发布用工信息。积极与市人社局和辖区企业对接，搜集全市及我县企业用工信息，将就业招聘信息送到培训学员手里。大力开展创业社区建设工作。牵头做好创业社区建设工作，计划到2024年底，将乌鲁木齐县建设为“文旅融合、城乡一体发展的创业县城”，促进创业培训工作开展。